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8-037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236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8 年 7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对相关方问询情况。鉴于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延期期间，公司将尽快完成此次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及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